

证券代码：837982

证券简称：协多利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46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793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49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67,856.22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28,069.83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7,671.32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5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35	制造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2,077.20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325.30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3,633.3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

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担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申海洋，2008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股份制改造、IPO 申报、年度财报决算和并购重组审计以及专项管理咨询服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兴华，2010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股份制改造、IPO 申报、年度财报决算和并购重组审计以及专项管理咨询服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祖诚，2003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7 年起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负责过多个上市公司、年度财报决算和并购重组等质量控制复核，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

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